

立法會 CB(2)457/03-04 (02)號文件  
LC Paper No. CB(2)457/03-04 (02)

立法會內務委員會主席  
劉健儀議員

劉主席：

本辦事處於十一月二十二日接獲「一群專業人士」的來函，謂近日有傳媒報導有立法會議員涉嫌不恰當使用議員辦事處營運開支。他們表示，立法會負責監察政府當局，故若報導屬實，會令人質疑立法會議員享有不受監察下花費公帑的特權，對立法會的公信力造成負面影響。

本人認為立法會應引入制度，監察議員運用議員辦事處營運開支的情況，並處理議員涉嫌濫用公帑的投訴，以維護立法會的公信力。因此本人建議成立特別委員會就此議題開展研究及討論。敬希賜覆，為荷。並頌  
籌祺！

劉慧卿 謹上

二零零三年十一月二十五日